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6-010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日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3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6年3月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股份三号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董事会

5. 主持人:廖廷君董事长

6.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48,243,8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54.10%。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05,436,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8.61%。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8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42,807,3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5.49%。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表决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反对 票数(股)	比例(%)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	848,019,137	99.97	166,700	0.02	58,000	0.01	通过

《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	通过							
2.01	票面金额及发行规模	848,010,337	99.97	159,900	0.02	73,600	0.01	通过
2.02	发行方式	848,001,937	99.97	157,900	0.02	84,000	0.01	通过
2.03	债券期限	847,996,037	99.97	165,400	0.02	82,400	0.01	通过
2.04	发行对象	848,014,237	99.97	165,200	0.02	64,400	0.01	通过
2.05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848,004,037	99.97	165,300	0.02	74,500	0.01	通过
2.06	还本付息方式	848,010,537	99.97	163,300	0.02	70,000	0.01	通过
2.07	募集资金用途	848,017,137	99.97	159,900	0.02	66,800	0.01	通过
2.08	增信措施	848,016,237	99.97	163,200	0.02	64,400	0.01	通过
2.09	承销方式	848,001,637	99.97	165,200	0.02	77,000	0.01	通过
2.10	挂牌转让安排	847,977,737	99.97	163,200	0.02	102,900	0.01	通过
2.11	决议的有效期	847,999,637	99.97	165,200	0.02	79,000	0.01	通过
2.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相关事宜	848,013,937	99.97	163,000	0.02	66,900	0.01	通过

其中,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股)	比例(%)	反对 票数(股)	比例(%)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	162,563,210	99.86	166,700	0.1	58,000	0.04	通过

《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	通过							
2.01	票面金额及发行规模	162,554,410	99.86	159,900	0.1	73,600	0.05	通过
2.02	发行方式	162,546,010	99.85	157,900	0.1	84,000	0.05	通过
2.03	债券期限	162,540,110	99.85	165,400	0.1	82,400	0.05	通过
2.04	发行对象	162,558,310	99.86	165,200	0.1	64,400	0.04	通过
2.05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162,548,110	99.85	165,300	0.1	74,500	0.05	通过
2.06	还本付息方式	162,554,610	99.86	163,300	0.1	70,000	0.04	通过
2.07	募集资金用途	162,560,210	99.86	159,900	0.1	66,800	0.04	通过
2.08	增信措施	162,560,310	99.86	163,200	0.1	64,400	0.04	通过
2.09	承销方式	162,545,710	99.85	165,200	0.1	77,000	0.05	通过
2.10	挂牌转让安排	162,521,810	99.84	163,200	0.1	102,900	0.06	通过
2.11	决议的有效期	162,543,710	99.85	165,200	0.1	79,000	0.05	通过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6-010

##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济南财金复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复星”)持有公司股份13,473,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37%。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复星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复星”)持有公司股份13,473,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37%。上述股份的来源均为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12月16日上市流通。济南复星与宁波复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946,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7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出于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743,77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914,59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829,18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即2025年12月3日后)的3个月内,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公司于2026年3月3日收到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发来的《关于减持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公司股东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380,400股,减持比例为2.81%。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6年3月3日,公司收到济南复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复星出具的《关于减持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于2026年2月26日-3月2日期间,济南复星、宁波复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458,000股。济南复星、宁波复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4,023,692股减少至21,565,6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2.55%减少至11.26%,触及1%的整数倍。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减少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2.55%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1.26%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济南复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73,046股	7.037%	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实际控制人,均受实际控制人支配
上海复星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473,046股	7.037%	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实际控制人,均受实际控制人支配
合计	26,946,092	14.074%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济南复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73,046	7.037%	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实际控制人,均受实际控制人支配
上海复星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473,046	7.037%	普通合伙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实际控制人,均受实际控制人支配
合计	26,946,092	14.074%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济南复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 √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 (请注明)	√ 91370103MA3C22Y305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6-005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90.02%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3000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及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及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工作等,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取得相关部门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6-006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90.02%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26年1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申报稿”)等本次交易全套申报材料。2026年1月9日,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

2026年1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3000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6-010号

##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3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内多次涨停,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在短期内较大涨幅后可能存在大幅下跌的风险,请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076,094.0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6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3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和实际控制人Hui Ling(许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和实际控制人Hui Ling(许玲)均不存在筹划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

“《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分析与核查,并按照要求在《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修订稿)”)中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补充和完善。

相较于申报稿草案,草案(修订稿)主要调整、补充和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章节	修订情况说明
重大风险提示	1.根据本次交易相关风险提示重要性进行排序,突出重大性,增强针对性,强化风险提示导向 2.对部分风险提示表述进行调整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对提升服务能力、降低服务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和议价优势等交易协同效应的具体体现 2.补充披露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媒体资源、广告点位数、业务收入等在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等提高和议价优势的可持续性,符合反垄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对于广告审查是否符合广告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对于第三方合作模式的具体内容,标的资产与合作方采购的具有内容定制属性、合作方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第三方合作模式的合理性和商业逻辑 3.补充披露标的资产获取媒体资源的具体情况,与相关方签署媒体资源使用协议的有关条款,以及是否存在无法续展媒体资源的风险,对媒体资源的独占性等相关约定 4.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电商平台推广模式收入的具体情况,电商平台推广模式推广与毛利率、电商平台推广模式的主要客户 5.对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媒体资源的供应情况分析表述进行完善 6.补充披露标的公司通过三种模式获取媒体资源的比例,三种模式的地域布局情况 7.补充披露标的公司获取住宅社区媒体资源的合规性 8.补充披露标的公司针对广告投放审核的控制措施,与客户广告内容合规性相关约定 9.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相关情况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收益法评估、市场法评估及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适用前提 2.补充完善本次交易评估方法选取的原因 3.补充披露市场法评估中可比公司差异分析因素 4.补充披露市场法评估中标的公司可比公司盈利和权力对比情况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前项业绩环比、1年以上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相关情况 2.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的成本结构与同行业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营业成本率的确认政策 3.补充披露本次交易的整合管控安排的相关情况 4.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相关情况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1.补充报告期内部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允性 2.补充报告期末标的资产股东及股东关联方、标的资产所投资的企业销售的基本情况,标的资产对标的资产的投资、标的资产对客户投资的商业逻辑 3.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变化情况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1.根据本次交易相关风险提示重要性进行排序,突出重大性,增强针对性,强化风险提示导向 2.对部分风险提示表述进行调整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6-011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6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40,643,625.24元,盈余公积为380,097,727.02元,资本公积为5,387,877,514.20元。公司拟使用盈余公积补亏,需使用资本公积继续弥补,资本公积补亏合用于弥补补亏的金额可覆盖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负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380,097,727.02元和资本公积560,545,898.22元,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6-011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6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40,643,625.24元,盈余公积为380,097,727.02元,资本公积为5,387,877,514.20元。公司拟使用盈余公积补亏,需使用资本公积继续弥补,资本公积补亏合用于弥补补亏的金额可覆盖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负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380,097,727.02元和资本公积560,545,898.22元,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元,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减少至4,827,331,615.98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0元。公司完成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后,将按照相关规定,在财务报表附注的“未分配利润”项下单独披露使用该资本公积弥补亏损的数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本次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事宜,现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等方式进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一)申报现场

2026年3月4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1:30,14:30-17:00)

(二)申报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具体如下:

债权人作为法人,需同时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作为自然人,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三)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李子林路38号

联系电话:083